

注意保存

江苏应急管理简报

2026 年第 16 期

江苏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6 年 4 月 17 日

内 容 要 目

【政策要求】

刘小涛要求：扎实推进安全生产“六化”建设 细化完善安全生产职责清单

【重点工作】

抓源头控流程治末端强机制 坚决消除农村燃气安全隐患

【“六化”动态】

苏州市：探索“多元共治” 破解“厂中厂”治理难题

【政策要求】

刘小涛要求：扎实推进安全生产“六化”建设 细化完善安全生产职责清单

4月15日，省政府召开常务会议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就服务业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全国服务业大会部署和省委常委会议工作要求，研究听取一季度全省安全生产和国务院安委会反馈我省2025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情况汇报，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安全生产工作。省长刘小涛主持会议。

刘小涛强调，要动真碰硬抓好国务院安委会关于我省2025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情况反馈意见整改，扎实推进安全生产“六化”建设，细化完善安全生产职责清单，加强网格员、安全员和注册安全工程师队伍建设，确保有人抓有人管、会抓善管。建立用好各行业领域事故清单、风险清单，聚焦薄弱环节抓好类比排查、强化专项整治，深化“一件事”全链条治理，全方位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应急管理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。

【重点工作】

抓源头控流程治末端强机制 坚决消除农村燃气安全隐患

针对山东“黑气”跨省流入连云港市赣榆区农村的情况，我省第一时间行动，紧盯突出问题，逐项剖析症结，靶向制定举措，全力破解“黑气”监管堵点难点，坚决消除农村燃气安全隐患。

一、优化双向监管机制，斩断“黑气”非法供给链条。针对山东莒县液化气站监控不完善、夜间非法充装监管难等问题，省安委办督促住建、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发力，督促连云港市赣榆区联动莒县监管部门，对交界区域液化气充装站开展夜间突击排查与专项检查，责令存在问题的充装站限期整改。推动两地建立充装环节双向监管机制，对半夜非法充装、无资质充装行为开展联合打击，从源头上切断“黑气”供应渠道，坚决守住上游充装监管关口。

二、补齐钢瓶溯源短板，压实全流程信息化管控责任。针对液化气钢瓶溯源二维码信息空白、质量无法核验问题，省安委办督促住建、市场监管部门在已登记 1226 万余只钢瓶的基础上，持续开展瓶装液化气溯源系统专项核查，重点清理无充装记录、无配送记录、无质检记录的“三无”钢瓶，责令燃气经营企业限期补全溯源信息，确保每一只钢瓶来源可查、去向可追、质量可验。同时，督促 308 家钢瓶充装企业全部严格落实“阳光充装”

制度，充装全程线上公开、全程留痕，有效遏制无溯源信息钢瓶流入农村市场，筑牢钢瓶全流程监管防线。

三、整治农村终端隐患，营造群防群治浓厚氛围。针对农村地区违规使用老式橡胶软管、不合格灶具等突出问题，省安委办督促住建部门，结合万家“烟火气”燃气安全守护行动，组织各地迅速开展农村燃气安全隐患拉网式大排查，建立隐患台账，实行销号管理。今年累计指导各地完成入户安检 169.37 万户，随瓶安检 192.59 万户；更换居民用户问题“瓶灶管阀” 8.34 万户。加大“黑气”危害宣传力度，普及燃气安全使用知识，畅通群众监督举报渠道，鼓励村民举报非法贩卖行为；督促燃气经营企业严格落实入户安检、实名购气、配送上门制度，从终端用户环节消除安全隐患。

四、健全长效监管机制，防止“黑气”问题多点反弹。针对“违规充装在省外、属地难以现场查处”等问题，省安委办督促住建部门牵头，优化苏鲁皖毗邻地区协同监管合作模式，研究细化联合执法、信息共享、行刑衔接等实操条款，推动跨省协同监管常态化、规范化。加快推动山东日照等更多毗邻城市加入协议，消除省界监管盲区。将省际交界“黑气”整治纳入燃气安全常态化监管重点范畴，定期开展“回头看”，以长效机制巩固整治成果，坚决遏制“黑气”跨省非法经营行为反弹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【“六化”动态】

苏州市：探索“多元共治” 破解“厂中厂”治理难题

针对“厂中厂”责任不明、管理混乱、隐患问题屡改屡犯等顽瘴痼疾，苏州市在相城区望亭镇华阳村“厂中厂”集聚区试点建立房东自治委员会模式，聚焦组织、能力、机制、责任四个维度，构建“房东+承租企业+专业力量”多元共治机制，变“政府单向监管”为“多方协同自治”，积极破解“厂中厂”治理难题。

一是激活组织内力，建立实体化自治委员会。推动房东代表、承租企业负责人、村“两委”代表、专业安全员等组成自治委员会，完善章程、议事规则和岗位职责，设立实体化办公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，统筹安全巡查、隐患整改、协商沟通等工作，实现安全自治有人牵头、有人落实、常态化运行，安全管理效率提升80%以上。

二是借助专业外力，引入注安师服务团队。聘请6名注安师组建专业服务团队，常态化开展安全培训、隐患排查、技术指导、应急演练等全方位服务。推行“费用共筹、专业共享”模式，由房东按厂房面积、租赁收益合理分摊费用，模式推行以来，累计整改各类安全隐患2460处，房东和承租企业安全自治实操能力明显增强。

三是提升制度张力，完善运行保障机制。建立联席会议、隐

患闭环处置、信息共享等保障机制，定期组织多方会商，通报检查情况，协调解决安全改造、隐患整改、业态规范等问题，促成安全改造资金投入 800 余万元，老化设施设备更新 200 余台(套)。明确一般隐患由委员会督促企业限期整改、房东监督，重大隐患联合部门指导督办，实现排查、登记、整改、销号全闭环，隐患整改率提升至 98%以上。依托“厂中厂”智慧安管平台实时上传排查整改信息，数据互通、信息共享，实现精准管控。

四是传导责任压力，落实安全生产履职清单。制定出租方、承租企业两份安全生产履职清单，明确房东 10 项、承租企业 12 项核心责任，推动各方知责明责、履责尽责。将履职情况与厂房租赁挂钩，对管理规范的要予以表彰，对整改不力的约谈警示，对拒不履责、存在重大风险的依法处置，树立“有责必担、失责必究”工作导向。

房东自治模式落地运行以来，华阳村安全隐患突出的“厂中厂”企业逐步被清退，规范化、安全化的企业加速集聚，形成了安全有序、管理规范、协同高效、良性发展的新格局，实现了“安全促发展、发展保安全”的良性循环。

报：省委书记、省长，省安委会副主任，省委办公厅、省人大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政协办公厅。

送：省安委会主要成员单位，各设区市委、市政府，各设区市安委办。

江苏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6年4月17日印发

省级机关简报登记证（JS）苏简字 2034 号
